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M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M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5年12月29日，交银人寿申购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并管理的公募理财产品“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M”，投资金额：10亿元，管理费率0.05%/年，持仓一年以内。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申购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M，为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由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产品管理人，本产品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产品投资以下金融工具：（1）现金（2）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3）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4）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根据《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定期报告》公开披露的持仓情形，基础资产不涉及关联方。同时根据上述定期报告，本次投资金额占该产品发行披露时点总额的3.47%，符合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监管比例限制。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三）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第（二）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和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均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故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与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豪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333号5楼、8楼、9楼
注册资本（万元）	800000	成立时间	2019-06-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6LA9R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一）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二）面向合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三）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四）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不适用（本次关联交易以投资管理费计算关联交易金额）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5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本计划管理费定价方法为市场同类产品比较法。

（二）定价依据

经调研，同类产品管理费率一般为0.02%/年-0.6%/年。本次交易管理费率定价政策为按照公平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定价标准，遵循行业基本惯例，符合市场公允。同时，公募产品管理费按照合同约定统一适用于理财产品的所有投资者，不存在公司作为管理人关联方以优于或劣于其他非关联方投资者交易条件开展关联交易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5-12-30

(二) 交易价格

本公司投资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M人民币10亿元，管理费率0.05%/年，持仓1年以内。按1年存续期测算，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50万元（注：以一年投资管理费测算，若持仓不满一年则以实际发生为准）。

(三) 交易结算方式

交银人寿申购交银理财稳享现金添利理财产品M，在2025年12月26日全额交付申购款项。

(四) 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根据《理财合同》条款约定，申购的确认时间：投资者提出的申购申请时间在产品工作日16:00（不含）之前，其产品份额申购视为当日的交易申请；投资者在产品工作日16:00（含）之后或非产品工作日提出的申购申请，其产品份额申购视为下一工作日的交易申请。产品管理人确认投资者申购申请的，投资者自申购申请确认日起持有理财产品份额，本理财产品份额确认日是2025年12月30日，即交易生效时间。

投资期限最长为1年（本次协议生效截止到赎回日，持仓1年以内）。

(五) 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我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本次交易已履行公司内部一般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交银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7日